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（GB 25190-201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（GB 25191-2010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乳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2个指标。

二、特殊膳食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幼儿谷类辅助食品》（GB 10769-201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特殊膳食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能量、蛋白质、脂肪、维生素A、维生素D、维生素B1、钙、铁、锌、钠、不溶性膳食纤维、铅（以Pb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14个指标。

三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（GB 17323-199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 19298-2014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耗氧量(以O计)、亚硝酸盐(以NO-计)、余氯(游离氯)、三氯甲烷、溴酸盐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、电导率8个指标。

四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-2014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熏煮香肠》（SB/T 10279-2017）、《火腿肠》（GB/T 20712-2006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》（GB 2726-2016）、《酱卤肉制品》（GB/T 23586-2009）、《熏煮火腿》（GB/T 20711-2006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氯霉素、胭脂红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酸性橙Ⅱ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沙门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等17个指标。

五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水产品类

1.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》（农业部公告 第 235 号） 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（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250 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2.检验项目

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（组合含量）4个指标。

（二）蔬菜

1.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2.检验项目

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克百威、多菌灵、毒死蜱、噻虫嗪、氟虫腈、阿维菌素、敌敌畏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异丙威、腐霉利、乙螨唑、哒螨灵、镉（以Cd计）、水胺硫磷、甲氰菊酯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氯唑磷、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、铅（以Pb计）、百菌清、啶虫脒、二甲戊灵、甲基异柳磷、甲萘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马拉硫磷、灭蝇胺、噻虫胺、辛硫磷、烯酰吗啉、溴氰菊酯、吡虫啉35个指标。

（三）水果类

1.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2.检验项目

水果类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、吡虫啉、多菌灵、克百威、水胺硫磷、啶虫脒、甲拌磷、三唑醇、苯醚甲环唑、丙溴磷、联苯菊酯、氯唑磷、三唑磷、杀虫脒、甲拌磷18个指标。